

西南大学“2+1”学期制改革实施办法

西校〔2006〕48号

西南大学合并组建以后，确立了建设高水平综合性大学的奋斗目标，对本科教学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。为了进一步推进学分制教学改革，有效利用教学资源，推动学生的个性化培养，不断完善人才培养模式，切实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，学校在汲取国内外学期制改革经验的基础上，结合我校实际，提出“2+1”学期制改革方案。

一、学期构成与时间安排

1.一个学年分为“2+1”学期，“2”即传统的秋季和春季学期，“1”即在秋、春季学期之间，设立选择性的夏季学期。

2.秋季学期、春季学期教学时间为19周，夏季学期教学时间为6周，构成“19周+19周+6周”的“2+1”学期模式。

二、课程安排与学分计算

1.秋、春季学期按18周安排教学活动，1周安排考试，夏季学期按6周安排教学和考试。

2.3个学分以下的课程，各学院(教师)可以根据专业和课程特点选择分段教学：即秋、春季学期按9周安排教学，夏季学期按3周安排教学。

3.所有课程按18学时计为1个学分。

三、夏季学期的教学内容

1.夏季学期教学内容根据学院、教师和学生自愿的原则进行安排，主要满足学生自主学习和个性化发展的需求。

2.主要内容：全校通选课、辅修专业课程、双学位专业课程、实验课程、教师教育专业课程、专业选修课程、重修课程、毕业设计(毕业论文)、短期培训、学生社会实践等。

四、夏季学期的管理模式

夏季学期实行灵活务实的管理模式，凡涉及学院和相关职能部门，应根据工作职能事先做好工作方案，并安排好相应的值班人员，负责常规问题的协调和解决，以确保夏季学期的顺利实施。

五、实施时间及2006年教学时间安排

1.“2+1”学期制从2006年开始实行。

2.2006年教学安排见附表。

六、其他

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附表：

2006 年教学安排表

学 期	周数	起始日期	结束日期
春季学期 (2005 - 2006 学年第二学期)	19	2006 年 2 月 20 日	7 月 2 日
夏季学期	6	7 月 3 日	8 月 13 日
秋季学期 (2006 - 2007 学年第一学期)	19	9 月 4 日	2007 年 1 月 14 日

二〇〇六年三月九日

